

证券代码：835533

证券简称：国信股份

主办券商：华英证券

江苏国信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8月29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宜兴市新建镇工业园区公司第一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8月1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毛国兵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无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现将2023年半年度报告情况予以汇报。具体内容详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江苏国信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

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2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成果和经营计划，拟对 2023 年上半年度进行利润分配，具体内容详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3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2023-01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拟于 2023 年 9 月 13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对上述需提交股东大会的议案进行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.《江苏国信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国信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8月29日